

屯門區議會
2016-2017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6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9 時 39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陶錫源先生，MH (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徐帆先生 (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梁健文先生，BBS，MH，JP	屯門區議會主席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李洪森先生，MH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古漢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朱耀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吳觀鴻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陳有海先生，MH，JP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龍瑞卿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陳文華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陳文偉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張恒輝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何君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甘文鋒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巫成鋒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葉文斌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楊智恒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甄紹南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譚駿賢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劉振輝先生 (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者

歐志遠先生

劉淦權先生

馮雅慧女士

勞俊衡先生

梁偉成先生

古潔儀女士

周嘉年先生

何嘉雯女士 (助理秘書)

屯門區議員

屯門民政事務處屯門民政事務專員

屯門民政事務處候任屯門民政事務專員

屯門民政事務處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一)

屯門民政事務處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二)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一)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屯門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歡迎詞

屯門區議會主席梁健文議員歡迎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委會」）委員出席地委會第一次會議。

2. 梁議員表示，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委員會須於每個任期開始後的首次會議上，舉行委員會主席和副主席的選舉。區議會主席或副主席須主持為選舉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而舉行的會議。故此，他表示是次會議會由他主持，直至選出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為止。

I.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選舉

3. 梁議員表示，根據《區議會條例》第 71(3)條的規定，區議會轄下的委員會須選出一名本身也是該區議會議員的委員會成員擔任該委員會的主席。秘書處已於本年 1 月 6 日把各個專職委員會的成員名單，以及正副主席的提名書發送予所有委員。提名期於本月 12 日下午 5 時正結束，秘書處亦已於同日把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名單發送予所有委員。

4. 梁議員表示，秘書處於提名期完結前收到一份地委會主席的提名書。獲提名擔任地委會主席的議員為陶錫源議員，提名人為李洪森議員；而兩位和議人分別為巫成鋒議員及張恒輝議員。

5. 由於只有一位候選人獲提名競選地委會主席，梁議員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宣布候選人陶錫源議員自動當選為地委會主席，任期由即日起生效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II.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副主席選舉

6. 梁議員表示，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33(3)條，委員會可選出一名本身也是該區議會議員的委員會成員出任委員會副主席。

7. 梁議員表示，秘書處於提名期完結前收到一份地委會副主席的提名書。獲提名擔任地委會副主席的議員為徐帆議員，提名人為李洪森議員；而兩位和議人分別為葉文斌議員及龍瑞卿議員。

8. 由於只有一位候選人獲提名競選地委會副主席，梁議員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宣布候選人徐帆議員自動當選為地委會副主席，任期由即日起生效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9. 由於地委會已選出正副主席，梁議員表示把會議交由地委會主席繼續主持。

[此時，地委會主席開始主持會議。]

III. 其他事項

10. 主席感謝委員支持他及徐帆議員擔任地委會的主席及副主席，並希望候任專員為屯門區爭取更多人力資源及經費以發展新項目，豐富屯門區的地區設施及文娛康樂活動。

11. 主席表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於本月 13 日致函邀請區議會繼續參與本年度香港花卉展覽的「綠化推廣攤位」活動，向市民推廣綠化意識。有關活動過去一直由地委會統籌，並委託民政處代為與康文署跟進。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本年繼續參與上述活動。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主席遂請民政處及康文署跟進有關事項。

民政處、
康文署

IV. 下次會議日期

12. 議事完畢，主席在上午 9 時 45 分宣布會議結束。

13.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暫定於本年 2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待會議時間表獲區議會正式通過後，秘書處將另函通知各委員確實的會議日期。委員如欲提交文件，可於下次會議舉行前的 10 個淨工作天，即暫定為 1 月 27 日或之前向秘書處提交。

（會後補註：區議會已於本年 1 月 19 日舉行的第二次會議上，通過上述會議時間表。）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6 年 1 月 20 日

檔號：HAD TM DC/13/25/DFMC/16